**《金平区关于创建广东省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（试点）工作实施方案》的解读**

一、制定背景：为贯彻落实省文化和旅游厅《关于组织开展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（试点）创建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文旅文保〔2019〕151号）部署和要求，全力推进金平区创建广东省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（试点）工作，根据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发〔2016〕17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国办〔2017〕81号）和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实施意见（粤府〔2016〕97号）、《汕头市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工作行动方案》等文件精神制订方案。

二、主要内容：

1、总体要求

2、示范区创建范围

3、主要任务

4、实施步骤和重点任务

5、保障措施